

关于沂源县 2020 年财政决算 和 2021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

(2021 年 8 月 30 日在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次会议上)

县财政局局长 马中举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沂源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查批准了《关于沂源县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》。现在，2020 年全县财政决算已经编制完成。受县政府委托，我向人大常委会报告有关情况，请予审议。

一、2020 年财政决算情况

(一)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20 年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535878 万元，其中：当年收入 196159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5.69%，下降 9.37%；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 197516 万元，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14400 万元，调入资金 84617 万元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8 万元，上年结转收入 43058 万元。

2020 年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535878 万元，其中：当年支出 399058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2.13%，增长 5.20%；上解上级支出 76749 万元，债务还本支出 15133 万元，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559 万元，结转下年支出 34379 万元。收支当年平衡。

(二)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20年，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258390万元，其中：当年收入165752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02.53%，增长57.16%；上级补助收入21351万元，地方政府债券收入66200万元，调入资金590万元，上年结转收入4497万元。

2020年，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258390万元，其中：当年支出217529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07.51%，增长66.43%；上解上级支出66万元，调出资金35402万元，结转下年支出5393万元。收支当年平衡。

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20年，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43157万元，其中：当年收入43136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03.06%，增长573.68%；上级转移支付收入21万元。

2020年，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43157万元，其中：当年支出26426万元，完成预算的99.97%，增长174倍；调出资金16710万元，结转下年支出21万元。收支当年平衡。

（四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20年，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74136万元，其中：保险费收入31704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01.1%，下降0.79%；财政补贴收入34690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02.26%，增长14.8%。

2020年，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支出68485万元，其中：社会保险待遇支出完成63998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02.88%，下降40.34%。当年收支结余5651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71146万

元。

（五）政府性债务情况

2020年，省财政厅核定的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39.28亿元，比2019年增加6.69亿元。2020年我县实际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38.84亿元，未超过省财政厅核定的债务限额。2020年我县共收到地方政府债券8.06亿元，其中新增地方政府债券6.72亿元，再融资债券1.34亿元，重点用于沂源县人民医院新院建设项目、沂源县电子信息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、沂源县2017年城中村园区村改造项目（二期）等公益性项目建设和我县地方政府到期债券置换。

（六）转移性支付情况

2020年，县级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26178万元，其中：一般性转移支付20678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5500万元。

上述决算数字，与年初向县十八届人大第五次会议汇报的预算执行数略有变化。主要是决算期间，由于资金在途、上下级结算补助变动等原因，导致部分数字有所增减。

（七）财政工作开展情况

2020年全县上下在县委、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扎实做好“六稳”工作，全面落实“六保”任务，各项财政工作取得良好成效。

一是财政资金统筹力度不断加大。强化税收征管，严格落实征管责任，加强税源数据采集分析，全面掌握税源动态变化，税收比重77.24%，收入结构和质量稳步改善。清理结余结转资

金，全部收回到期资金，盘活存量资金7.56亿元。统筹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，提高财政综合保障能力。抓牢上级加大转移支付和支持地方“三保”的有利条件，主动对接争取，共争取上级资金21.9亿元。

二是稳定经济运行扎实有力。以更大的力度、更精准的举措对冲疫情影响，加快经济复苏。一是聚力疫情防控。兑现企业财政扶持资金 1.3 亿元，实现减税降费 4.83 亿元，其中新增减税 2.16 亿元，实施房租减免政策降低生产经营成本，开展“零售、餐饮消费券惠民活动”促进消费回补和潜力释放，落实支持中小微企业应急纾困贷款等政策措施，累计为企业担保贷款 1.8 亿元，为中小微企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。二是政府性引导基金。设立政府引导基金 5 支，3 支已完成资金募集，新增规模 8.3 亿元，形成了覆盖企业发展全生命周期的产业基金群。三是完善政府担保体系。积极推动联盛担保公司与淄博市鑫润担保公司建立业务联动，搭建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，形成风险共担机制。

三是基本民生保障水平稳步提高。2020 年，我县民生支出 32.24 亿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 80.78%。一是兜牢“三保”底线。争取直达资金 3.6 亿元，有力保障了教育卫生、民生和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 26 个项目建设。建立工资专户制度，将财力性转移支付和县本级财政收入按比例自动划入工资专户，确保全县行政事业人员工资及时足额发放。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、城乡低保、残疾人两项、孤儿、困难人群价格

临时补贴等财政补助标准，落实特殊困难家庭失能人员照料护理资金，提标扩面增支 8500 多万元。落实 610 名退休人员独生子女、30 年教龄、省部级劳模等一次性待遇 3493 万元。二是助力乡村振兴。整合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 6.78 亿元，推进阿里巴巴数字农业（沂源）集运加工中心、高效特色农业、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和高标准农田建设。推动“鲁担惠农贷”业务开展，发放涉农贷款 1.06 亿元，有效解决农业新型经营主体融资难题。三是加大财政教育投入。全县教育支出 10.38 亿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到 26%。投入资金 4637 万元，保障疫情期间工资发放及解决非公办幼儿教师遗留问题。安排资金 6790 万元，支持消除“大班额”和沂蒙佳苑幼儿园建设。四是提升医疗服务水平。投入疫情防控资金 6000 多万元，支持专用设备、防疫物资采购，医院重症病区、发热门诊改造和传染病医院、隔离点建设。推进公共卫生和重大疫情防控体系建设，支持疾控中心实验室能力建设提升、国家级家庭医生临床服务能力试点以及 50 家中心卫生室应急保障建设项目。五是促进扩大就业。落实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、一次性用工补贴、稳岗补贴等稳就业政策，设立失业风险储备金，加强就业困难人员保障。六是保障重点工程建设。筹集资金 15 亿元，积极推进城区排水管网、农村户户通、东埠路、化工产业园区村庄搬迁、县医院新院、电子信息产业园基础设施、“四好农村路”、化工产业园消防站、虞盛博物馆以及张良社区儒林社区等项目建设。

四是三大攻坚战顺利推进。统筹资金政策，加强财力保障，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。一是全力支持打好脱贫攻坚战。投入专项扶贫资金 1.07 亿元，支持危房改造、产业发展、雨露计划、扶贫特惠保等项目建设，确保贫困户稳定脱贫不返贫。扶贫资金全部纳入动态监控系统，开展扶贫项目全过程绩效管理，提升扶贫资金监管水平。二是污染防治攻坚战顺利推进。筹集资金 1.4 亿元，支持加强大气、水、土壤污染防治，推动开展“河长制”“湖长制”、北方冬季清洁取暖试点、历史遗留废弃工矿土地整治，做好荒山绿化等生态修复工程，有力保障了城乡环卫一体化、园林绿地养护和垃圾处理工程及渗滤液处理等项目。三是债务风险得到有效管控。严格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规定和政府债务审批制度，规范举债融资，从源头控制债务风险。通过增加综合财力、预算安排、经营收入偿还等方式，努力压减综合债务率。

五是财政改革管理迈向深入。深化财政体制改革。进一步理顺县与经济开发区财政关系，建立健全向开发区适当倾斜的财税利益分配和资金投入机制，促进开发区高质量发展。深化支出管理改革。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，全年压减一般性支出 7402 万元。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。出台了涵盖“事前、事中、事后”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 11 项制度，基本形成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框架。首次将预算绩效管理纳入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，进一步压实各部门责任。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。建设云端采购平台，开通政府采购网上商城，政府采

购、投资评审和招投标审核流程更加规范高效，节约评审资金 2.2 亿元，政府采购资金 1 亿元。深化国资国企改革。制定实施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、薪酬管理、国有资本收益收取等 3 个管理办法，顺利完成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集中移交工作，实现人事档案集中管理。

二、2021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

今年以来，我县财政经济保持总体平稳向好态势。1-6 月份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21565 万元，占年初预算的 56.34%，同比增长 22.11%。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88241 万元，增长 19.14%，税收比重 72.59%，下降 1.81 个百分点。非税收入完成 33324 万元，增长 30.76%。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16632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52.7%，增长 16.55%。

（一）聚焦重点，财政收入实现较快增长。开展了税源调查，摸清了税源底数，及时掌握了潜在税收增长点，保证工作主动性。在此基础上，紧紧抓住收入征管工作不放松，夯实镇办抓收入的责任，每月通报收入完成情况，每季度分析研判财政收入形势，有效传导工作压力。建立对税务部门抓收入的增长激励办法，加强政府工程领域的税收征管，确保应收尽收。狠抓非税收入征管，及时调度、通报各单位执收情况，尤其重视土地出让以及沙石等资源的变现，有效拉升了收入增长。加大对上争取力度，上半年争取资金 12 亿元。

（二）多措并举，财源建设取得新成效。一是筹集资金落实扶持政策。紧盯全年目标任务，积极落实各类纾困惠企政策，

加大产业扶持力度，兑现各类企业扶持资金 5823 万元，有效激发了市场活力。二是撬动社会资本助推企业发展。策划设立 3 支政府引导基金，总规模 6 亿元，通过基金股权投资方式，支持新旧动能转换和乡村振兴发展。积极为符合条件的技改类工业项目申请“技改专项贷”，为全县 4 家企业发放贷款 5613 万元。三是设立企业财政贡献奖。以企业实现的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核算依据，对符合条件的企业进行奖励，充分激励企业领导团队发展企业生产经营的积极性，推进我县经济高质量发展。四是尝试推进供应链金融。帮助政府采购项目中标供应商办理担保贷款，缓解供应商资金压力，完成贷款 1520 万元，8 家供应商受益。

（三）强化投入，保障能力得到增强。全县民生支出达到 17.06 亿元，占比 78.75%，保障了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及时足额发放，各项民生政策也得到较好落实。在扶持就业创业方面，投入资金 1371 万元，落实吸纳就业补贴、公益性岗位补贴、一次性购房补贴等扶持政策，突出支持高校毕业生、退役军人、农民工等重点人群就业。新增创业担保贷款基金 800 万元，提高了贷款担保能力，及时落实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，上半年新增创业贷款 4000 万元。在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方面，投入资金 1773 万元，支持消除“大班额”和改造提升农村校舍。在提高社会保障水平方面，拨付资金 1 亿元，全面提高城乡低保对象等 9 类困难群体救助保障水平，首次发放困难群众一次性取暖补贴。实现残疾儿童基本康复服务全覆盖，并为每人每

年发放 2500 元生活交通补贴。大力支持养老服务业发展，建设长者食堂 6 处，将居民基础养老金提高到每人每月 150 元，11 万居民直接受益。在提升医疗服务水平方面，完善基层医疗卫生多渠道补偿机制，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保障标准提高到年人均 79 元。对新冠疫苗实际发生的费用按照 30% 补助，其余由医保基金支付，支持全面免费接种。在支持乡村振兴方面，整合涉农资金 2.8 亿元，用于农田水利设施提升、村级组织运转保障、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、高标准农田建设等项目，聚力支持乡村振兴重点任务落实。与省农担公司签署合作协议获 20 亿元担保授信，为我县果业振兴、乡村旅游等特色产业融资提供担保服务。2021 年新增担保贷款金额 2.6 亿元，“强村贷”业务涵盖 28 个村领办合作社，担保金额 2669 万元，位居全市首位。大力支持农业保险全覆盖，保费总金额提高到 4200 万元，增幅 50%。在推进重大项目建设方面，争取政府新增专项债券 4 亿元，保障了城中村园区改造、电子信息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等 5 个重大项目的资金需求。投入资金 4.05 亿元，支持推进棚户区、农村危房和老旧小区改造以及“四好农村路”、冬季清洁取暖、户户通、环卫一体化、“五小”、人工造雾、智慧市场监管一体化应用平台等项目建设。

（四）深化改革，现代财政制度更趋完善。进一步深化财政改革，在建立现代财政制度方面迈出了实质性步伐。一是深入实施预算管理改革。扎实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，统一规范预算管理要素和规则，现代预算制度建设迈出坚实步伐。

二是大力推进国资国企改革。制定了出资人 32 项监管权力和清单，科学界定了出资人的职责定位，为实现以管资本为主的职能转变奠定了坚实基础。推动国有企业进行公司制改革，助力企业做强做优做大。三是积极推动国库集中支付改革。实施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管理，通过引入“网上银行”等支付结算方式，推广零余额账户线上支付，全县 23 家预算单位的授权支付业务实现了网上办理，涉及金额 2.4 亿元。四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。制定出台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，组织 2020 年度 5 个试点部门开展了整体绩效自评，推动绩效管理实施对象从政策和项目向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拓展。五是创新开展政府项目投融资模式。通过县政府授权，平台公司作为项目主体，进行项目融资，将竣工项目归属平台公司，壮大平台公司实力，提升融资能力。六是着力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。推进落实深化改革工作方案，公开政府采购意向 41 个，建立“互联网+政府采购”相适应的线上质疑、投诉通道，提供行政裁决处理服务。规范财政预算投资评审管理，1-6 月份项目审减额 1.91 亿元，政府采购节支率 4.96%。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，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，必须清醒地认识到财政经济面临的困难和问题。新冠肺炎疫情、减税降费等因素带来的不利影响仍然存在，在一段时间内，财政收入仍将受其影响，与此对应的是支出刚性需求激增，收支矛盾依然突出，财政保障压力凸显。这些问题必须高度重视、积极应对，担当作为，下大力气做好增收、节支、提效工作，

切实加以解决。

三、下半年财政工作重点和措施

（一）全力推动财政经济稳定运行。收入方面，重点是压实税务部门和镇办主体责任，加强收入调度分析，充分发挥税收保障工作专班作用，突出用好大数据手段依法治税管费，既提高收入质量，又实现收入较快增长。支出方面，按照坚守底线、突出重点的原则，优先保障“三保”支出，支持做好“六稳”工作、落实“六保”任务。

（二）大力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。不折不扣落实各项纾困惠企政策，支持市场主体轻装发展。通过体制引导、政策激励等调节手段，引导集聚有限的财政政策资金资源，聚力支持经济发展。坚决做大做强政府引导基金和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，推进重点产业、重点项目加快发展。加大对上沟通对接，努力争取更多上级政策、财政资金、债券资金支持我县发展。

（三）聚力落实过紧日子要求。严格落实一般性支出压减要求，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，清理规范过高承诺、过度保障的支出政策，暂停安排政策目标不明确的支出，集中资金保障中央省市县重大决策部署落实。加大财政结余、沉淀资金的清理盘活力度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（四）奋力推进财税改革攻坚。进一步理顺县以下财政分配关系，分领域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，完善转移支付制度。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，以系统化思维和信息化手段推进各项制度落地见效。深化股权投资改革，在产业

及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领域推行财政资金股权投资试点。深化国有企业改革，指导企业坚持市场化导向，聚焦主业提高核心竞争力，有序推进整合重组，链接外部资源做大做强。

（五）着力防范化解财政风险。全面加强政府债务管理，持续完善地方政府债务管理“闭环”风险防控体系，努力降低综合债务率，严守不发生系统性债务风险的底线。加快融资平台市场化转型，积极运用市场化手段稳妥化解政府债务风险。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，今年财政经济形势十分复杂，改革发展任务艰巨繁重。我们一定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决议，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、指导和支持下，攻坚克难、奋力进取，努力完成全年各项任务目标，为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强有力支撑。